

# 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下學期廚工甄選簡章

一、 依據：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校午餐廚房工作人員管理要點。

二、甄選類別：廚工正取一名，備取若干名，出缺時依序遞補。

三、甄選資格：

(一) 基本資格：

1. 凡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20 歲以上，65 歲以下，具有國民小學(含)以上學歷，男女均可，唯男性須以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(應具備完整證件)。
2. 具備基本衛生清潔常識、食物的儲藏管理、餐點的檢驗與製備、廚房的清洗與整理等基本能力及衛生習慣良好者。
3. 能刻苦耐勞且品行端正者。
4. 取得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師證照或廚師證照為佳，如未持有者，應於簽訂僱用契約起六個月內自費取得，學校始予以續僱。

(二)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參與甄試，若經甄試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，取消錄用資格：

1. 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，未獲宣告緩刑者。
2. 曾服公務，因貪污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。
3.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，其原因尚未消滅者。
4.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。
5. 受禁治產之宣告，尚未撤銷者。
6. 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。
7. 有吸毒、酗酒、賭博等不良嗜好者。

四、工作時間：每日(學生上課日) **上午 08:00 至下午 16:00**。非上班日如遇學校有特別需求須供應午餐時，仍應上班。

五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食品食物品質之檢查與驗收。
- (二) 菜餚之搬運、清洗、處理、調配、烹飪調理，午餐之送收與搬運工作。
- (三) 廚房廚具設備器材之維護管理與保管。廚房及廚具設備器材用具之衛生、安全之檢查維護與整理處置。
- (四) 各類食物烹調後應將樣本冷藏保存 2 日，以備食物衛生檢驗單位之檢驗。
- (五) 廚具、餐具、設備之洗滌與消毒，每日廚房內外環境清潔整理消毒及每週廚房大掃除工作。
- (六) 剩餘菜餚與餿水之處理。
- (七) 其他交辦及指派之工作。

#### 六、工作待遇：

- (一) 工資按月支給，24,000元整(不足月之薪資以實際工作日數比例支薪)。
- (二) 勞退基金及勞、健保自負額費用，由每月薪資中扣款繳納。
- (三) 年終獎金：春節年終獎金一點五個月。相關規定，比照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。
- (四) 每年工作考核表現優良者，由家長會致贈獎金。
- (五) 如遇薪資調整時(依勞基法為準則)，均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#### 七、約僱期間：

**錄取後至 110 年 6 月 30 日**，一學期一聘。若於工作期間考核良好，新學年得優先續聘，本校可不再舉行甄選。

#### 八、解僱條件：

- (一) 契約期間，聘用人員服務品質或表現不符校方要求時，經校方通知仍未改善時，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二) 契約期間，罹患重大疾病或意外事故，以致身體健康狀況無法勝任工作時，為維護工作安全，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三) 於工作時間或工作場所，實施暴行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，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四) 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，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，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五) 故意損耗機器、工具、原料、產品，或其他學校所有之物品，或故意洩漏業務上之秘密致學校受有損害，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六) 無正當理由連續曠職二日以上，校方得予解僱。
- (七) 合約期間內若乙方不能履行本合約條款之規定，或無聘請乙方之需要時，得提前於一個月前通知終止本合約，乙方須立即解僱，不得有退職金、資遣費或其他形式金錢之請求。
- (八) 年滿六十五歲即自動截止聘約。

#### 九、報名：(免報名費)

- (一) 領取簡章及報名表：符合資格且有意應徵者，可至本校警衛室領取，或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首頁 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 點選學校公告。
- (二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**110 年 2 月 8 日(一)上午 10 時止**，親自將報名表及相關證件送到本校總務處報名，逾時不受理。
- (三) 報名地點：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總務處。地址：臺中市霧峰區桐林里民生路 675 號。聯絡人：總務處吳主任(23304311 分機 12)。
- (四) 報名手續：報名時請繳交下列資料：
  - 1. 報名表及相關佐證資料。
  - 2. 切結書、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。
  - 3. 資格審查影本黏貼表。

十、甄選方式：(一)書面資格審查(30%);(二)面試(70%)。

十一、甄選時間和地點：

(一)日期：110年2月8日(一)上午10時30分，並依報名次序面試。

(二)地點：本校餐廳。

十二、錄取聘用

(一)放榜：

1.甄選成績將公告於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首頁(<http://www.tc.edu.tw/>) 點選學校公告及本校首頁(<http://163.17.178.129/>)點選學校公佈欄，並以電話通知當事人。(依成績排列，平均分數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；備取若干名，出缺時依序遞補。)

2.報考人員可自行上網查看、或電話詢問，亦可親自到校查詢甄選結果，不得以未接獲錄取通知為由延後報到，並請依榜示事項辦理。如因個人疏忽造成權益受損，不得異議。未獲錄取者，本校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報到：

1.錄取者應於民國110年2月9日(二)上午12時前，到本校總務處辦理報到，逾時未辦理報到者，視為自動放棄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2.錄取者需於110年2月18日前繳驗公立醫院或地區教學醫院體檢合格證明書(體檢費用自付)，檢查項目應包括胸部X光、血清(梅毒、A型肝炎)、皮膚糞便、肺結核、傷寒等傳染性疾病。不符標準者將取消錄取資格，並將通知次序位者遞補之。

十三、附則：

(一)繳交之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者，除取消其甄選或錄取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負全責。

(二)其他未盡事宜，依本校午餐廚房工作人員僱用相關規定辦理。

109 學年度下學期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甄選廚工報名表

【表格自行下載使用，列印時請以 A4 紙張列印】

甄選類別：廚工

准考證號碼：

姓名		戶籍住址		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現居住址		
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電話	( )	
身份證字號		手機		
最高學歷			貼相片處 (請貼最近三個月正面脫帽二吋相片)	
經 歷				
服務單位全銜	職稱	任職起迄日月		
	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		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		
特殊專長				
以上資料請填妥，同其他證件影本交由審核人員				
檢附證件		審查結果		備註
1.	繳驗身份證正本並繳交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
2.	繳驗丙級技術士證照正本並繳交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
3.	繳驗最高學歷正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	
4.	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(女性報考者則免)
5.	取得其他相關證照或訓練證明正本及影本(如乙級技術士證照或其他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(無則免)
備註：				
1. 以上檢附證件由審核人員審查勾選。				
2. 以上資料請填妥，正本驗後發還；並於錄取到校報到後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留校備查。				
本人簽章：		審核人員簽章：		

# 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

報名 109 學年度下學期

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廚工甄選，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，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。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至本校總務處報到，辦理應聘手續者。
- 二、資料有不實等情事者。

此 致

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

立切結書人：(簽名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處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#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（  
，  
年  
月  
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 
）為應徵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廚工所需，同意  
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

立同意書人：  
（簽名）

國民身分證  
統一編號：

中華民國  
年  
月  
日

臺中市霧峰區桐林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下學期廚工甄選  
資格審查影本黏貼表

甄選廚工姓名：\_\_\_\_\_

**\*身分證影本黏貼處**

正面	反面
----	----

**\*中餐烹調丙級技術士影本黏貼處**

正面	反面
----	----

**\*其他證件影本黏貼處**

正面	反面
----	----